

土 地 所 有 權 贈 與 移 轉 契 約 書  
建 築 改 良 物

下列 土地 經 受贈人 贈與人 雙方同意所有權贈與移轉，特訂立本契約：

土 地 標 示	(1)坐 落	鄉鎮 市區	南屯區				建 物 標 示	(6) 建 號	68					
		段	黎明	以下 空白					(7) 門	鄉鎮市區	南屯區	以下 空白		
									街 路	黎明路				
									段 巷 弄	二段				
	牌 號 樓	50												
	(2)地 號	263						(8) 建物 坐落	段	黎明				
								小段						
	(3)地 目	建						(9) 面積 (平方公尺)	地面 層	185				
									第二 層	200				
									層					
	(4)面積 (平方公尺)	350						(10) 附 屬 建 物	共 計	385				
用 途									陽台					
(5)權利範圍	全部						(11)權利範圍	面 積 (平方公尺)	16					
								全部						

(12) 申 請 登 記 以 外 之 約 定 事 項	1. 他項權利情形： 2. 贈與權利價值：300萬元整 3. 以下空白 4. 5. 6.				(13) 簽 名 或 簽 證														
訂 立 契 約 人	(14) 受贈人 或 贈與人	(15) 姓名 或 名稱	(16) 權利範圍		(17) 出 生	(18) 統一編號	(19)住 所								(20) 蓋 章				
			受贈 持分	贈與 持分	年 月 日		縣市	鄉鎮 市區	村里	鄰	街路	段	巷弄	號	樓				
	受贈人	張○勝	全部		30.3.1.	C100587800	台中市	北屯區			北屯路			158			印		
	贈與人	李○興		全部	35.3.7.	C100234822	台中市	北屯區			北屯路			67			印鑑章		
	以下空白																		
(21)立約日期		中 華 民 國      90      年      12      月      30      日																	